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函

地址:104臺北市民權東路2段144號10樓

承辦人:王佳惠(SA) 電話:2516-7883 #75731

電子信箱: Annie-CH. Wang@pinebridge.com

受文者: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3年2月2日 發文字號:柏信字第1130850012號

速別:普通件

訂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0850012A00 ATTCH1.pdf)

主旨: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本公司)經理之 「柏瑞巨人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等13檔基金修訂公開說明 書有關「短線交易認定標準」之文字說明,修訂後之公開 說明書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下載,特此通 知。

- 一、旨揭13檔基金修訂公開說明書有關「短線交易認定標準」 之文字說明,謹參照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 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募集發行銷售及其申購或買回 作業程序第29條第5項」允許「同一基金間轉換」等得不 適用短線交易認定標準,如附公告。
- 二、修訂後之公開說明書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(https://mops.twse.com.tw) 及 本 公 司 網 站 (https://www.pinebridge.com.tw)下載。

正本: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託部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亳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(記事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



第1頁,共2頁

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 臺灣土地銀行信託部、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 司、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、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 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 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群 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容海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 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 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第 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保誠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 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、大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陽信銀行信託部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、 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信託部、安泰商業銀行、滙豐(台灣)銀行信託及投資作業 部、凱基商業銀行信託處、瑞興銀行信託部、保證責任高雄市第三信用合作 社、有限責任彰化第六信用合作社、有限責任淡水第一信用合作社

副本:陽信銀行財富管理部(含附件)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(含附件)、滙豐 (台灣)銀行財富管理部(含附件)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電 2024/02/05 文 交 09:29:12 章

信託部 113/02/05 1130001321